

上海市总工会文件

沪工审〔2020〕8号

上海市总工会经审会关于推荐申报 优秀工会经审工作案例的通知

各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：

为充分发挥工会经审工作在工会全局工作中的监督和保障作用，进一步加快上海工会“四位一体”立体经审监督体系建设，有效推进经审工作改革创新，市总经审会将征集2018年至今，上海工会经审工作中产生的优秀经审工作案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优秀工会经审工作案例征集范围

根据上海市总工会《关于推进工会内部审计、国家审计、社会审计和职工会员监督“四位一体”的立体经审监督体系建设的意见》，市总经审会从完善工会内部审计、加强国家审计

监督、引进社会审计、扩大职工会员监督四个方面，从各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审会推荐的优秀工会经审工作案例中，选树一批典型，向全市工会推广，以充分发挥工会经审“审、帮、促”作用，推进工会经济活动健康有序开展。

经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审会审核推荐，各级工会经审组织的优秀工作案例均可参加。

二、优秀工会经审工作案例征集基本条件

根据市总“四位一体”立体经审监督体系建设的要求，各级工会经审会的工作案例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，均可参加市总优秀经审工作案例推荐申报。

（一）发挥工会内部审计主体作用方面

1、积极发挥经审会的主体作用，在工会经审会审查本级工会预决算、审议工会重大经济事项中提出各类意见和建议，在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机制，有效发挥经审委员作用，提高经审干部能力素质，建立特邀经审员队伍，更好地发挥工会经审会监督职能等方面的经审工作案例。

2、以经审会为主体，对本级或下级工会及企事业单位开展各类审计项目，审计程序规范，审计结果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、数据真实、定性准确，审计意见建议得到较好采用，对被审计单位内部管理产生较好影响的审计项目。

（二）积极配合国家审计，建立与国家审计沟通协同机制方面

1、在本级工会或下级直管企事业单位接受国家审计过程中，

经审会主动配合，及时通报工会内审工作开展情况，主动报送工会经审会经费审查工作情况和工作安排的年度报告。在国家审计过程中，起到良好沟通作用的经审工作案例。

2、积极与国家审计对接，与审计机关建立良好的沟通协同机制，在审计结果共享、审计业务培训等方面建立会商和通报制度，形成常态化协同配合工作机制的经审工作案例。

（三）积极引入社会审计监督方面

积极引入社会中介机构参与工会审计项目，在对社会中介机构选择及退出机制、工会业务培训、审计项目质量控制等方面具有先进经验、做法的经审工作案例。

（四）基层工会职工会员监督方面

指导基层工会建立职工会员监督机制，推进工会财务状况和审计结果公开。对基层工会和职工会员相关的各项经济活动能做到依据公开、内容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保障职工会员民主监督权利方面的先进经验、做法的经审工作案例。

三、案例征集程序及时间要求

（一）申报推荐。4月25日前，由各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审会推荐申报本区域本系统内优秀工会经审工作案例，申报时须填写“上海工会优秀经审工作案例申报表”，并附审计底稿、经验介绍等相关证明材料。各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审会推荐申报案例总数一般不超过3个，其中1个为审计项目。

（二）综合评审。市总经审会将通过综合评审等方式对各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审会申报的案例进行评定，选出一批具有

可复制、可推广的优秀经审工作案例。

（三）发布交流。适时召开上海工会优秀经审工作案例学习交流交流会，总结先进经验，推广先进做法。

希望各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审会按照要求，广泛宣传动员，严格把控质量，认真推荐申报。有条件的区局（产业）工会经审会可在本区域本系统中开展优秀经审工作案例征集。市总经审会将把优秀经审工作成果和经验向全市工会宣传推广，引领全市各级工会经审组织开拓创新，扎实工作，努力推进全市工会经审工作取得更大的进步。

附件：上海工会优秀经审工作案例申报表



附件

上海工会优秀经审工作案例申报表

案例名称	
实施单位	
主要事实 和理由 (800 字左右)	
案例所属单位工 会意见	
申报案例的所属 区局(产业)工 会经审会意见	